



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

Taiwan Kaohsiung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新聞稿 (108.10.16)

發稿人：襄閱主任檢察官曾靖雅

檢警查獲隱身民宅之第三級毒品愷他命製毒工廠 被告 3 人均經法院裁定羈押禁見

高雄地檢署日前接獲內政部警政署電信偵查大隊偵查第三隊報告陳姓被告等人涉嫌製造毒品之情資，遂由主任檢察官林俊傑指派檢察官趙期正指揮電偵隊及內政部警政署高雄港務警察總隊組成專案小組深入追查，經長期蒐證及監控後，於民國 108 年 10 月 9 日指揮專案小組，持搜索票至南投縣及高雄市共 2 處執行搜索，當場在南投縣某民宅內查扣疑似愷他命粉末 18.42 公斤、愷他命成品 34 公克、半成品 1 公斤、疑似愷他命原料 83.23 公斤及製造毒品器具 1 批，同時逮捕陳姓、徐姓與張姓被告 3 人，另在陳姓被告之高雄住處查扣愷他命 127.38 公克。

經檢察官趙期正訊問後，認陳姓、徐姓與張姓被告 3 人均涉嫌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 4 條第 3 項之製造第三級毒品罪之犯罪嫌疑重大，且有勾串共犯、逃亡之虞，於 10 月 10 日晚間向法院聲請羈押禁見 3 人均獲准。



